

糧食產業 全面升級計畫

種水稻

- ✓ 公糧收購每公頃年增2萬元
- ✓ 水稻契作農民獎勵金每公頃最高1.82萬元
- ✓ 公糧納入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

繳公糧農民

公糧收購措施調整 年增2萬元 反映生產成本

項目/單位	調整前			調整後		
	價格 (元/公斤)	收購數量 (公斤/公頃)		價格 (元/公斤)	收購數量 (公斤/公頃)	
		第1期作	第2期作		第1期作	第2期作
計畫收購	26	2,000	1,500	26	3,250	2,500
輔導收購	23	1,200	800	24.5	2,550	1,900
餘糧收購	21.6	3,000	2,400	21.6	400	300
合計	-	6,200	4,700	-	6,200	4,700

加量又加價 同步支撐產地價

未繳公糧農民

水稻契作獎勵再加碼 契作農民最高領1.82萬元/公頃 優質品種契作價格 26.5元/公斤 以上

契作農民

- 公糧轉契作獎勵金10,000元/公頃，最多領2年
- 優質品種獎勵金3,200元/公頃
- 生產資材補助3,000或5,000元/公頃

稻米集團產區營運主體

- 優質品種獎勵金 9,800元/公頃
- 拓展外銷市場獎勵金 1,000~4,000元/公頃
- 營運主體冷藏桶及相關生產設備補助1/2

擴大推動稻米集團產區 提升優質品種及品牌競爭力

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

所有稻農(含公糧農民)

- 保障一期作9成5、二期作9成的收入
- 當遇到天災時，讓農民收入可以獲得支撐

保障天災損失的收入

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

契作農民 有機友善 產銷履歷

提高水稻收入加強型保險理賠金額，目標價格再提高至少3元

保障天災損失的收入

糧食產業 全面升級計畫



轉
雜
糧

- ✓ 轉作休耕獎勵金每公頃加1萬元
- ✓ 二期稻作轉雜糧旱作獎勵金每公頃最高2萬元

轉作農民

轉作休耕獎勵金 提高1萬元/公頃

轉(契)作作物		調整前	調整後	(萬元/公頃)
契作戰略作物	非基改大(黑)豆、硬質玉米	6.0	7.0	
	小麥、蕎麥、胡麻、高粱等	4.5	5.5	
	毛豆、矮性菜豆	4.0	5.0	
	牧草及青割玉米	3.5	4.5	
	原料甘蔗、採種蔬菜(西瓜、青花菜、花椰菜)	3.0	4.0	
地方特色作物	中央明定40項全國一體適用作物；地方得另加最多5項	2.5	3.5	
生產環境維護	種植綠肥、景觀作物	4.5	5.5	
	翻耕、蓄水措施	3.4	4.4	

維持水稻轉旱作雜糧的拉力

種植雜糧

加碼獎勵二期稻作轉雜糧旱作 合計最高2萬元/公頃

轉雜糧旱作農民

- 不種稻轉作獎勵1.5萬元/公頃
- 參與雜糧集團產區契作再加碼0.5萬元/公頃

雜糧集團產區營運主體

- 營運主體獎勵金最高1.5萬元/公頃
- 提高農機設備補助比例
- 輔導建置雜糧一貫化加工場域

確保糧食產業均衡發展